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对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意见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已向本人提交了有关资料，我们在审阅有关文件的同时，就有关问题向公司有关部门和人员进行了询问，根据《公司章程》和《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的有关规定，基于我们的独立判断，现就上述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同意提名曾南先生、李景奇先生、严纲纲先生、郭永春先生、张礼庆先生、吴国斌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陈潮先生、王天广先生、谢如东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提名程序符合有关规定，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独立董事的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未发现有《公司法》第 57、58 条规定的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

独立董事：龙 隆、张建军、谢如东

日期：二〇〇八年三月十七日